

T/NBSC

宁波市水产行业协会团体标准

T/NBSC 001-2026

可口革囊星虫养殖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Cultivation of Edible Peanut Worm

2026-01-22 发布

2026-02-22 实施

宁波市水产行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仍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宁波市水产行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宁波大学、宁波市海洋与渔业研究院、象山县水产技术推广站、温岭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宁波市鄞州三湾水产种苗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竺俊全、丁理发、黄呈炜、王建平、刘长军、唐道军、陈飞、高心明、冯彬彬、洪松才、王晗栋、顾沈威、程鑫、陈亨亮、陈博。

可口革囊星虫养殖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可口革囊星虫 (*Phascolosoma esculenta*) 养殖的环境条件, 池塘养殖与滩涂养殖的场地条件、养前准备、苗种放养、养殖管理及收捕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宁波地区的可口革囊星虫养殖, 其他邻近地区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 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其最新版本 (包括所有的修改单) 适用于本文件。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DB 33/1384 海水养殖尾水排放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不涉及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环境条件

4.1 场址

选择远离污染源、交通便利、通讯畅通、供电有保障的沿海地区建场。

4.2 水质

水质应符合 GB 11607 的规定, 盐度 10~30, pH 7.8~8.6, 溶解氧 ≥ 5 mg/L。

5 池塘养殖

5.1 场地条件

选择海堤内建造的池塘, 底质为泥质或泥沙质, 面积以 2000 m²~3000 m² 为宜, 堤宽 0.6 m~0.8 m、堤高 0.5 m~0.6 m; 池底四周离堤 0.5 m 挖环沟, 沟宽 0.8 m~1.0 m、深 0.3 m~0.4 m; 池底滩面划块做成埕, 每块埕宽 2.0 m~2.5 m, 埕与埕之间留沟作为排水与操作的通道, 沟宽 0.3 m~0.4 m、深 0.2 m~0.3 m; 每口池塘设进排水口各 1 个。

5.2 养前准备

5.2.1 埕面整建

先翻耕池塘内的埕面, 捣碎土块, 耙烂梳匀, 再将埕面压平抹光, 并做成中间略高的“马路形”。对底质较硬的埕面应增加翻土、耙土、平埕的次数。

5.2.2 清塘除害

放养前 7 d~10 d, 进水过埕面 0.05 m~0.1 m, 用漂白粉 15 kg/亩~20 kg/亩或生石灰 80 kg/亩~100 kg/亩化水后进行全池泼洒除害。

5.2.3 施肥培饵

清塘 1 周后排干池水, 进注新水至埕面水位 0.1 m, 然后均匀施发酵有机肥 100 kg/亩~130 kg/亩或施尿素 3 kg/亩及过磷酸钙 1 kg/亩培育底栖硅藻。养殖多年或由老塘改造的池塘可减少施肥量。

5.3 苗种放养

5.3.1 苗种质量

苗种体色呈浅褐色, 规格整齐, 体表无伤, 活力强, 吻伸缩自如, 以当日采捕的为佳。

5.3.2 放养时间

3 月~11 月均可放养, 春夏季 4 月~6 月或秋季 9 月~10 月放养为佳。

5.3.3 放养方法

晴天、阴天的上午或傍晚放养为宜, 避开大风、大雨天气放苗。采用撒播法均匀播放苗种于埕面, 让其自然钻入泥中。放苗后 3 d 内应检查苗种成活率, 密度达不到要求时应及时补放苗种。

5.3.4 放养密度

规格 2000 条/kg~1000 条/kg 的苗种, 适宜放养密度 600 条/m²~800 条/m²。

规格 3000 条/kg~2000 条/kg 的苗种, 适宜放养密度 800 条/m²~1000 条/m²。

规格小于 3000 条/kg 规格的苗种, 宜先以 1000 条/m²~1500 条/m² 的密度培育, 待规格达 1000 条/kg~500 条/kg 时疏苗分养, 分养后的密度以 300 条/m²~500 条/m² 为宜。

5.4 养殖管理

5.4.1 投饲

从苗种放养后 3 d~5 d 开始投喂黄豆粉、蚕豆粉、玉米粉、米糠、麸皮、鱼粉或配合饲料, 单一或混合投喂, 每隔 15 d~20 d 投饲 1 次, 在排水露出埕面后将饲料均匀撒于埕面, 每次投饲量春季 100 kg/亩为宜、夏秋季 130 kg/亩为宜, 根据气候变化、虫体规格及摄食情况调整, 冬季少投或不投。

投饲的饲料应符合 GB 13078 的规定。

5.4.2 蓄水与干露

苗种放养后 3 d~5 d, 进水至埕面上水深达 0.1 m~0.2 m, 次日排水露出埕面, 仅在沟中留有积水; 此后埕面蓄水与干露每隔 1 d~3 d 重复 1 次。进水时应通过

引海水、淡水调节好池水盐度，大雨或暴雨来临前应抬高水位，雨后及时排干池水，重新进注盐度适宜的海水。水温低于 10℃时延长蓄水时间，减少干露频次。养殖前期池水盐度 15 以上为宜，中后期可适当降低盐度至 10。

5.4.3 整埭与除害

根据埭面涂质情况，适时露滩整涂、疏通排水沟，将沟内淤泥及有机沉积物推至埭面，并及时清除鱼、虾、蟹及浒苔等敌害。

5.4.4 养殖尾水处理

养殖池排出的尾水应净化处理。尾水排放应符合 DB33/1384 的规定。

5.4.5 巡塘与记录

养殖期间勤巡塘，观察虫体的摄食与生长，记录水温、盐度、进排水情况及投入品的名称、用量、使用时间等，填写养殖日志。

5.5 收捕

5.5.1 规格

虫体规格达 250 条/kg~150 条/kg 时，可收捕上市。

5.5.2 方法

养殖埭面干露后人工挖捉，宜在上午进行。第 1 次收捕大部分后重新蓄水，然后再次干露后收捕剩余部分。

6 滩涂养殖

6.1 场地条件

选择地势平缓的中高潮区泥质或泥砂质滩涂，挖沟筑埭，将涂面围隔成小区块，每块面积 2000 m²~3000 m²，涨潮时可蓄水、退潮时可排水；在滩面挖沟建埭，埭宽 2.0 m~2.5 m，埭和埭之间以沟相隔，沟宽 0.3 m~0.4 m，沟深 0.2 m~0.3 m。

6.2 养前准备

退潮时干露埭面，清理杂物；将埭面涂泥翻耕、耙细、耙烂、推平；用漂白粉或生石灰清涂除害，方法按 5.2.2 规定执行。

6.3 苗种放养

规格 2000 条/kg~1000 条/kg 的苗种放养密度宜为 500 条/m²~600 条/m²。放养时间及方法按 5.3.2、5.3.3 规定执行。

6.4 养殖管理

6.4.1 投饲

在退潮干露埭面时，将黄豆粉、蚕豆粉、米糠、麸皮等均匀撒于埭面上，每 15 d 投喂 1 次，投喂量按 5.4.1 规定执行。

6.4.2 除害

利用潮水涨退每半个月自然露滩 2 d~3 d 之机，下涂检查星虫的生长情况，整理并填平埋面，清除鱼、虾、蟹及浒苔等敌害。

6.4.3 日常管理

定期检查埋有无损坏、埋面是否完整及生长情况等，并记录。

6.5 收捕

6.5.1 规格

虫体规格达 300 条/kg~200 条/kg 时，可收捕上市。

6.5.2 方法

按 5.5.2 规定执行。

附录A 《可口革囊星虫养殖技术规范》标准化模式图（池塘养殖部分）



场地条件	养前准备	苗种放养	养殖管理	收捕
<p>海堤内围塘，面积 2000 m²~3000 m²，堤宽 0.6 m~0.8 m、堤高 0.5 m~0.6 m；池底设环沟（宽 0.8 m~1.0 m、深 0.3 m~0.4 m）及埕（宽 2.0 m~2.5 m）及操作沟（宽 0.3 m~0.4 m、深 0.2 m~0.3 m）；每池设 1 个进排水口。</p>	<p>埕面整建：翻耕埕面，捣碎土块，耙匀，压平抹光成“马路形”。底质较硬时增加翻土、耙土、平埕的次数。</p> <p>清塘除害：放养前 7 d~10 d，用漂白粉 15 kg/亩~20 kg/亩或 80 kg/亩~100 kg/亩生石灰清塘除害。</p> <p>施肥培饵：清塘 1 周后，施发酵有机肥 100 kg/亩~130 kg/亩，或施尿素 3 kg/亩、过磷酸钙 1 kg/亩。</p>	<p>苗种质量：浅褐色，规格整齐，体表无伤，活力强，当日采捕苗为佳。</p> <p>放养时间：3 月~11 月，以 4 月~6 月或 9 月~10 月放养为佳。</p> <p>放养方法：晴天撒播，3 d 内补苗。</p> <p>放养密度：规格 2000 条/kg~1000 条/kg 的苗种放养 600 条/m²~800 条/m²；规格 3000 条/kg~2000 条/kg 的苗种放养 800 条/m²~1000 条/m²。规格小于 3000 条/kg 的苗种，宜以 1000 条/m²~1500 条/m²的密度培育至 1000 条/kg~500 条/kg 时疏苗分养。</p>	<p>投饲：放苗 3 d~5 d 后投黄豆粉、米糠、麸皮等，每隔 15 d~20 d 投饲 1 次，每次量 100 kg/亩~130 kg/亩，据摄食情况调整。</p> <p>蓄水与干露：放苗 3 d~5 d 后埕面蓄水（0.1 m~0.2 m）与干露 1 d~3 d 循环。盐度前期≥15。</p> <p>整埕与除害：干露时疏沟，推淤泥到埕面，除敌害。</p> <p>尾水处理：尾水应净化处理。</p> <p>巡塘记录：记录水温、盐度、投入品等。</p>	<p>规格：250 条/kg~150 条/kg。</p> <p>方法：干露后人工挖捉。首次收捕后蓄水再干露收剩余部分。</p>

附录 B 《可口革囊星虫养殖技术规范》标准化模式图（滩涂养殖部分）



中高潮区滩涂



整涂作埕



埕面



苗种放养

场地条件	整涂除害	苗种放养	养殖管理	收捕
中高潮区平缓滩涂（泥质或泥砂质），围隔成 2000 m ² ~3000 m ² 区块（涨潮蓄水、退潮排水）；埕宽 2.0 m~2.5 m，沟宽 0.3 m~0.4 m、深 0.2 m~0.3 m。	退潮干露埕面，清杂物，翻耕涂泥，耙细耙烂，推平；除害按 5.2.2 规定执行。	规格 2000 条/kg~1000 条/kg 的苗种，放养密度 600 条/m ² ~500 条/m ² 。放养时间及方法按 5.3.2 及 5.3.3 执行。	投饲： 退潮干露埕面时投黄豆粉、米糠、麸皮等，隔 15 d 1 次，量按 5.4.1 执行。 除害： 露滩查生长、整埕、清敌害。 日常管理： 查埕体、埕面完整性，做记录。	规格： 300 条/kg~200 条/kg。 方法： 按 5.5.2 执行。